

臺南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

國小「藝術領綱精神與教學示例」工作坊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臺南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臺南市 110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 本市藝術領域教師對十二年國教藝術領綱尚未深刻認識與了解。
- (二) 各校藝術課程仍分科教學，對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知能尚待提升。
- (三) 藝術課程教學時間不多，需要透過交流與共同實作方式分享有效教學策略，以利教師教學。

三、目的：

- (一) 增進本市國中小藝術領域召集教師、專長教師及非專長教師十二年國教課綱的認識，瞭解藝術領綱與素養指標內容，以提升教學品質。
- (二) 增進本市國中小藝術領域教師核心素養為導向之教學設計與評量能力，增加專業智能，提升教學技巧，並推展到各校。
- (三) 提供藝術教師教學新知及教學策略，協助教師以有效教學策略進行跨領域教學。
- (四) 協助教師教學評量規畫，以落實藝術領域教學。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工作小組、臺南市依仁國小。
- (四) 協辦單位：北區文元國小

五、辦理日期(時間、時數等)及地點：

- (一) 時間：111 年 3 月 17 日(四) 下午 13:30—16:30
- (二) 時數：全程參加之教師，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請逕至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系統報名。護照代號 261878
- (三) 地點：北區文元國小視聽教室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本市國小 12 班(含)以上學校，指派領域召集人(或授課教師)至少 1 名，12 班以下自由參加。
- (二) 本市各國小藝術領域(表演藝術、視覺藝術、音樂)教師、非專長授課教師。
- (三) 本市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員。
- (四) 人數：預計 60 名

七、研習內容：

- (一) 活動程序表、活動/課程內容

時間	課程內容	授課教師	備註
13：00~13：30	報到	藝文輔導團	
13：30 ~14：20	核心素養導向跨領域教學示例與討論	講師：陳秀玲	
14：30 ~15：20	核心素養導向教學案例與評量分享	講師：胡毓琪	
15：30 ~16：20	藝術領綱分析與實務操作	講師：陳秀玲	
16：20-16：30	分享與回饋	輔導團	

(二)講師：

1. 陳秀玲 臺南大學表演藝術碩士、臺南市崇學國小教師、教育部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總綱、藝術領綱、本位評量種子講師。臺南市國教藝術領域輔導員。
2. 胡毓琪 臺南大學音樂教學碩士、臺南市永康國小教師、教育部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總綱、藝術領綱、本位評量種子講師。臺南市國教藝術領域輔導員。

八、計畫聯絡人：漚汪國小陳建安 06-7942012#810